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 
承辦人：呂書浩  
電話：(02)24201122轉1307  
傳真：(02)24201844  
電子信箱：face1218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02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考貳字第108020677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376570000A\_1080206776A00\_ATTCH1.docx、  
376570000A\_1080206776A00\_ATTCH2.docx)

主旨：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人員請於本(108)年8月31日前至「e  
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基隆市政府專區—「基隆E學堂」  
(<https://klcg.elearn.hrd.gov.tw/>)完成「基隆市政  
府108年度【必修】組裝課程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7年10月30日院授人培字第10700549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自108年1月1日起，各機關（構）公務人員每人每年學習時數規定將聚焦於業務相關之學習活動，業務相關學習時數仍維持20小時，其內涵如下：
  - (一)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、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，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：
    - 1、當前政府重大政策（1小時）。
    - 2、環境教育（4小時）。
    - 3、民主治理價值課程（5小時）：性別主流化、廉政與服務倫理、人權教育、行政中立、多元族群文化、公民

參與等。

(二)為配合國家重要政策推動，另規劃全民國防教育（2小時）及資訊安全與管理（3小時）必修課程。

(三)其餘5小時由公務人員自行選讀與業務相關之課程，各機關並得依施政重點、業務需要或同仁職能發展自行規劃辦理相關課程。

三、為有利本府及所屬機關、學校同仁選讀相關課程，本府於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基隆市政府專區—「基隆E學堂」架設「基隆市政府108年度【必修】組裝課程」，請轉知所屬同仁上網完成旨揭課程。本府另架設「基隆市政府108年度【選修】組裝課程」，請鼓勵所屬同仁選讀。

四、須完成旨揭課程之人員，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7年3月9日總處培字第1070034305號函規定，以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」第2點規定之適用對象為準，並排除「交通事業人員」、「教育人員」、「聘用人員」、「約僱人員」、「駐外人員」、「技工」、「駕駛」、「駐衛警」、「工友」、「政務人員」、「民選人員」、「公營事業機構人員」及「留職停薪人員」。

五、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、學校人員請依規定於本（108）年8月31日前完成上開套裝課程，並於本年9月10日前將學習認證佐證資料，依單位(機關)彙整後逕送本府人事處(考訓科)。

六、檢送108年「基隆E學堂」數位組裝課程一覽表及「基隆E學堂」數位學習組裝課程選讀操作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人力科)、本府人事處(給與科)、本府人事處(考訓科)

2019/02/20  
08:50:11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

裝



訂

線